

水工一組	水工二組	水工三組	下水道組	機電組	環工組	水資源組	監控管理組	大地組	土木一組	土木二組	檢測組	路工組	結構組	水防一組	水防二組	景觀組	事務部	品管部	工務部
------	------	------	------	-----	-----	------	-------	-----	------	------	-----	-----	-----	------	------	-----	-----	-----	-----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 函

地址：82050高雄市岡山區柳橋西路15號

聯絡人：陳金鐘

連絡電話：07-6279000#1204

電子信箱：wra06111@wra06.gov.tw

傳 真：07-6260225

受文者：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16日

發文字號：水六規字第110030353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00303531_1_16145223816.pdf)

主旨：檢送本局110年8月24日召開「鹽水溪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
規劃(1/2)」案第一次大平台會議紀錄乙份，請查照。

正本：彭委員合營、何委員建旺、簡委員仲和、詹委員明勇、吳委員茂成、魯委員臺營、黃委員修文、吳委員仁邦、王委員雅禾、陳委員建成、陳委員世峰、吳委員俊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南分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嘉南管理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經濟部工業局、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五區養護工程處新化工務段、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交通部觀光局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交通部觀光局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內政部營建署下水道工程處、內政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區管理處、臺南市政府水利局、臺南市政府農業局、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南市政府工務局、臺南市政府交通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文化局、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臺南市安南區公所、臺南市七股區公所、臺南市西港區公所、臺南市安定區公所、臺南市安平區公所、臺南市中西區公所、臺南市北區區公所、臺南市永康區公所、臺南市關廟區公所、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長榮大學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本局工務課、本局管理課(均含附件)

電 2011/09/17
交 10:47 換 章

11021158



「鹽水河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規劃(1/2)」案 第一次大平台會議紀錄

一、時間：110年8月24日（星期二）上午9時

二、地點：本局水情中心第2-1會議室

三、主持人：陳簡任正工程司世峰代理

記錄：陳金鐘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五、主席致詞：略

六、主辦單位報告：略

七、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簡報：略

八、審查委員及各單位意見：

綜合意見：

（一）水利署（書面意見）

1. 大平台會議主要是確認並追蹤小平台會議的共識及進度，並非將小平台未決事項提到大平台上決議，若小平台會議尚未達成共識事項應再溝通，或實在無法達成共識部分，請詳實做成紀錄。

（二）王委員雅禾

1. P.2 因為小平台會議是另案發包，建議主辦單位召開小平台會議前，應邀集本計畫的規劃公司加入討論中。
2. P.3 已有列出各平台會議的研商時間，建議增列契約規定期程，俾利研判是否符合契約規定。

（三）黃委員修文

1. 肯定水利署願意架起流域治理的平台，也希望參與的各公私單位都可將此視為改善流域環境的契機。
2. 對於整體”參考手冊”所提供的架構有以下的建議：
 - （1）手冊中的思考仍然是水道治理本位，而將國土規劃等視為”殘餘風險”的處理，此固然是水利單位的中心思想，但如以鹽水河流域為例，其實水道風險評估中低風險，而近十餘年卻是淹水頻傳，這樣的主導思想有可能扭曲治理的優先順序

- 以及資源的投入。這樣的架構其實也有些讓人困惑，比方說曾文溪排水越域分洪、曾文溪排水治理計畫，和新吉工業區滯洪池等都是要改善曾文溪排水的淹水，卻分成三個不同的議題，反而把焦點模糊掉，最佳化的策略也很難因此產生。
- (2) 同樣的，藍綠網絡和水岸縫合，其實優良的水質都是共同的基礎，優良的生態環境和美好的流域文化都是由此而生。其實如果用水風險和水環境去攝統議題，不但讓人易於了解也不會讓議題四分五裂。

議案一、水道風險主軸課題確認及追蹤控管各課題辦理情形

(一) 吳委員仁邦

1. A.1 水道治理，滯洪池及抽水站的設置有其效益，但應以流域做整體盤點評估。
2. A.1.3 鹽水溪是否要增設「鹽水溪排水」分洪，應有科學研究數據分析後再討論。
3. A.1.3 曾文溪排水分洪(12 佃)，應謹慎，台江大道計畫開挖現場道路，是否尚有廢棄物。
4. A.3.3 鹽水溪口沙洲清疏，應有科學數據研究分析後，再行討論。
5. A.4.1 關於要選 500mm/24hr 情境代表氣候變遷影響，無論選擇多少降雨量，其他配合中央管調適計畫、防災、避災等韌性調適配套措施更為重要，甚至應該再增至 600mm/24hr。

(二) 彭委員合營

1. 有關 A.1.3 水道越域分洪，有 2 個子題：(1)曾文溪排水分洪至曾文溪(2)鹽水溪排水分洪。
 - (1) 就曾文溪排水分排 6.97cms 到曾文溪，仍需就曾文溪排水分洪外有其他更好之工法，如抽水站、滯洪池或在地滯洪，短期先解決，長期配合下水道工程、分洪之措施結合。
 - (2) 初步鹽水溪排水分洪之效益不彰，可再綜合檢討其可行性。
2. A.3.3 鹽水溪口沙洲清淤，已長期累積生成，而非一日聚成，清

淤除在地之團體、公部門之看法，審慎評估。

(三) 魯委員臺營

1. 公共參與討論是很謹慎(態度)但也要很具開放(思惟)，討論過程及結論(不一定是共識，也許是初步結論、共識)勢必常有各說各話與堅持己見的現象，這種僵局的處理也是公共參與討論常受挫折而導致執行者裹足不前與迴避的後果。而討論遇上述僵局當然是無可避免，而以鹽排分洪議題上則提出了一個關鍵解決分歧的”工具”即”科學數據”，六河局提出”以科學的數據評估決定”當然是很好的聚焦，然也希望本案執行單位能協助更深入的探討，如是那些科學數據～透過地理資訊資料及洪水頻率的模擬。～以利討論更佳的方向引導，及對科學工具有正確的認知及信心。

(四) 王委員雅禾

1. P.6 內容提及：
 - (1) A.1.1 河川、排水持續改善及 A.1.2 雨水下水道持續改善案，民眾希望多元思維，非單一堤岸加高及抽水設施，其實要解決淹水問題，主要是要能解決外水及內水問題，而河川、排水改善就是解決外水問題，而雨水下水道改善並配合抽水設備就是解決內水問題，另外會採用因地制宜的方式分別採用，二道防線、高低地分流、聚落防護配合排水拓寬加高及滯洪設施，並在低窪地區設置抽水站，另也會配合非工程措施，如推動自主防災社區、建置智慧防災系統…等，現階段各地方政府也會配合中央推動的出流管制及流分擔的各項策略才能真正解決淹水問題。
 - (2) 有關曾文溪排水及鹽水溪排水分洪案，建議應審慎評估，記得 98 年 88 水災及 107 年 0823 豪雨時，因為剛好都遇到大潮，鹽水溪、鹽水溪排水的水位都接近到堤岸頂，請問如何有效分洪，而且每條河川都有其容納水量的上限，建議應進

行長期的監測紀錄並納入評估後再研議，並應確實將潮汐問題納入分析，避免因為分洪設施造成更大的淹水事件發生。

2. P. 8 內容提及：

- (1) A. 2. 2 建造物定期及維護管理，目前每年河川局及各縣市政府都會主動進行水利建造物定期及不定期檢查，而且各縣市政府也有成立水利建造物檢查及安全評估小組進行復查作業，且經濟部也再針對各縣市政府進行水利建造物檢查之評鑑，其檢查機制完整，建議持續依其機制辦理檢查工作。
- (2) A. 3. 1 水道淤積改善案，建議河川局及各縣市政府每年可以將清淤成果公開於網站中。

3. P. 9 內容中提及：

- (1) A. 3. 2 鹽水溪豐化橋上游淤砂評估案中，依據分析如設置擴槽降挖 3 公尺施設囚砂區時，其 Q_{100} 流量下會造成豐化橋沖刷 1.94~2.28 公尺，而對河道整體效益為何？建議應審慎評估。
- (2) A. 3. 3 鹽水溪口沙洲清淤案，建議仍應進行長期的監測及分析評估，如有需要進行清淤再來處理較為適妥。

4. P. 11, A. 4. 1 水道壓力測試提及選 500mm/24hr 或 600mm/24hr 情境代表氣候變遷影響，經查「94 年 0612 豪雨」最大 24 小時累積雨量善化區 472mm、「98 年莫拉克颱風」最大 24 小時累積雨量佳里區 594mm、「102 年康芮颱風」最大 24 小時累積雨量新化區 630mm、「105 年梅姬颱風」最大 24 小時累積雨量安南區 518mm、「107 年 0822 豪雨」最大 24 小時累積雨量楠西區 843.5mm「110 年 0730 豪雨」最大 24 小時累積雨量南化區 415mm，目前因為氣候變遷，其降雨狀況都是屬於強降雨，建議可選 600mm/24hr 做為情境代表氣候變遷影響。

(五) 黃委員修文

1. A. 1. 1 從期中報告所提的歷來水患的分析，幾乎無例外都是外水高漲，內水無法排出，但如果還把絕大部分的資源投入河道治理，

要有更有說服力理由才行。假如逕流分擔或者出流管制、在地滯洪等等是較有效的方式，那就應先集中心力和資源推動，並檢證其結果。

2. A.1.3 跨越分洪：一般原則而言，應要流域間對話，不要說水資源都從曾文溪而來，水風險又排向曾文溪。
 - (1) 曾文溪越域分洪：模擬分洪比例只有 10%，而曾文溪在大水時也不一定排得出去，而且曾文溪排水有其治理計畫而新吉工業區又有滯洪池規劃，是否足以補償其分洪量。
 - (2) 鹽水溪排水分洪：看來操作太複雜，也許要等到臺南市智慧水情系統成熟再加以考量。
3. A.1.4 虎頭溪排水二道防線：應較清楚說明效益，若在地農田淹水是否可以考量在地滯洪。
4. A.3.3 豐化橋上游囚砂：由期中報告來看，鹽水溪上游淤積，下游沖刷，在此囚砂當然會對下游橋梁造成嚴重沖刷，也不明在此囚砂的意義。
5. 由於氣候變遷會造成海平面上升，建議加入極端大潮的壓力測試以了解潛在的弱點。

(六) 簡委員仲和(書面意見)

1. 第 7 頁：A.1.3 水道越域分洪：請增列曾文、鹽水兩排水地形圖、淹水潛勢圖、排水設施高程，說明低窪地排水措施等背景資料，論述分洪之必要性、可行性（分洪之後，低窪地淹水是否即能排入排水路，或需要其他配合措施）。另「發生分洪的可能性超過鹽水溪排水之防洪設計標準」，請檢核用詞、語意為何？並請加註數據說明。
2. 第 8 頁：河口沙洲夏季大水沖開沙洲、過後回淤情形，數模計算應予考量、檢核。建議維持其自然變化，以維持河口生態（請檢視是否屬濕地保護區、臺江國家公園範圍）。
3. 請檢視 IPCC AR6 氣候變遷之相關數據，是否引用、檢核。

(七) 何委員建旺(書面意見)

1. 曾文溪排水水道越域分洪，贊同在地滯洪之措施，但應依規劃結果辦理。
2. 鹽水溪溪口沙洲，其淤積係依冬季東北季風、夏季西南氣流而變異，另具有生態棲地功能，宜就鹽水溪及排水匯流口之通洪斷面檢討，據以擬定適度之清除作業。

議案一結論

1. A.1.1 河川、區排持續改善，相關單位均認同持續辦理水道整治工程，錄案持續追蹤水道整治狀況；後續相關排水規劃檢討，建議應納入因應氣候變遷及多元思考，提出流域綜合治水對策。
2. A.1.2 兩水下水道持續改善，持續追蹤下水道整治狀況；後續相關下水道規劃檢討，建議應納入因應氣候變遷及多元思考。
3. A.1.3 水道越域分洪，曾排分洪部分，仍請水利局持續評估，並依程序審核；另因目前觀測資料仍不足夠，建議未來累積更長的觀測紀錄後，再另案評估鹽排分洪可行性，並盤點目前已設置之滯洪池、抽水站等水利設施及非工程措施等(逕流分擔、出流管制、在地滯洪)，評估鹽排分洪對淹水地區的效益。
4. A.1.4 虎頭溪排水二道防線，錄案持續追蹤其辦理情形，相關數據也要補入。
5. A.2.1 高風險河段改善，相關風險評估作為應為實際需求，建議臺南市政府水利局可持續爭取經費辦理市管區排之風險評估；已評估為高風險河段之處，持續錄案追蹤其改善辦理情形。
6. A.2.2 建造物定檢及維護管理，建議相關權責機關仍應盤點區內維護管理之系統性風險及相關應變處理計畫，依法辦理；相關辦理情形，應錄案持續追蹤辦理情形。
7. A.3.1 水道淤積改善，考量各單位之辦理情形、方式、時間均有所不同，實難統一於流域溝通平台或網頁內公開，建議各權責單位視需求於各官方網站公布。
8. A.3.2 鹽水溪豐化橋上游淤砂評估，經模擬若設置囚砂區後，恐

對下游橋梁造成危害，故建議維持現況；另水利局所提之河道疏濬部分，仍應回歸 A.3.1 由六河局本於權責做河道疏浚及整理，持續常態處理。

9. A.3.3 鹽水溪口沙洲清疏，參酌各單位之意見，河口沙洲仍有其功能性，故應予考量保留；惟若持續擴大，恐將對河川及排水排洪造成影響，應持續辦理觀測，如有影響通洪時，仍應進行部分清除工作，相關影響問題亦要比較。
10. A.4.1 水道壓力測試，參考近年研究，氣候變遷確有加劇情形；經參考各委員意見後採 500mm/24hr，並配合相關措施如在地滯洪、疏洪、逕流分擔、出流管制、滯洪池、抽水站等配套，水道壓力測試能力亦勿無限上升，故維持 500mm/24hr 作為本案後續氣候變遷調適之基礎。
11. A.4.2 推動水道治理教育學習，推動水道治理教育學習，因已有辦理多年公私協力之經驗，可先提供相關師資供民間單位應用。

議案二、土地洪氾風險主軸課題確認及追蹤控管各課題辦理情形

(一) 魯委員臺營

1. 韌性防災課題中提出社區自主防災及智慧防災子課題，惟自主防災中提及開放民眾”共筆”，正如水利局擔憂民眾自有資料品質難以掌握使共筆事倍功半，是否修正以共筆建構資料或以其他方法達成自主防災民眾參與。另韌性一詞應不止於”防災”，更應與”避災”思考，即”與水共生”、”不怕淹水”等非工程手段為之。故韌性防災此課題是否應納入”與水共生”加”防災保險”等，亦請參酌。
2. 在地滯洪的思考目前仍在”試行”階段，應有經濟面向的分析以做日後”法制化”或”政策化”之支持依據。

(二) 吳委員仁邦

1. B.1 國土規劃中的 B.1.1 土地洪氾風險評估及 B.1.2 國土功能分區研商，都取決於 500mm/24hr 情境成果，在 105 年 9 月 28 日晚

間曾因降大豪雨(梅姬)，又逢長浪導致台南市安平區的運河水溢路面，因此各區域的洪氾課題，宜對應到土地空間之基本面管制作為，應落實。

2. B. 2 逕流分擔、B. 3 出流管制、B. 4 在地滯洪，以完整流域才能探討，以土地空間對應回到國土規劃議題，並如何落實真正的「韌性防災」，從下到上，地方應回饋到中央去修訂「國土規劃」。
3. B. 5. 2 推動流域智慧防災，應可如空汙監測的「空氣盒子」模式，開發提供民眾參與監測因積水的水患等防災資訊普及化，可結合開發手機 APP 系統。

(三) 彭委員合營

1. 在地滯洪，以流域內公有地、魚塢、濕地、農田之可承容降雨逕流之洪氾量，也評估可承納之洪水量及是否在滯洪範圍內加高堤岸、增加之量。

(四) 王委員雅禾

1. P. 16 內容中提及：
 - (1) B. 3. 1 推動出流管制，目前水利署已有建置出流管制管理系統，並已有進行部份內容的開放，建議可上該網站查詢相關資訊。
 - (2) B. 3. 3 看西農場的低地開發補償，因該農場目前是南科三期在開發範圍，目前南科也已有提送「出流管制規劃書」送經濟部核定，後續在施工前需再核定出流管制計畫書，建議中央在審查時應特別注意相關的開發淹水補償狀況，另應考量開發區西側的新市區豐華社區排水狀況，避免後續開發後造成淹水事宜。

(五) 黃委員修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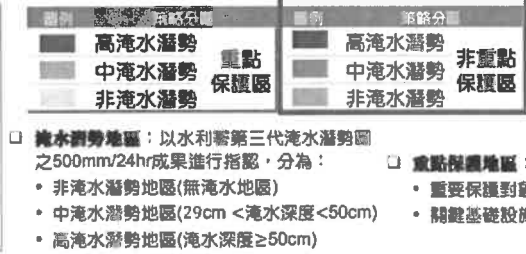
1. B. 1. 1 土地洪氾風險評估：建議水利署考量在洪氾風險區提高逕流分擔和出流管制的標準來對開發案加以抑制。
2. B. 1. 2” 重點保護對象” 應排除高科技園區理由如下：

- (1) 把科學園區視為國家關鍵基礎設施的原因在電子業成長初期在產業上的戰略地位，但如今科學園區坐大，占 GDP 比例可能已占 20~30%，且都是獲利豐厚的私人產業，應當自己投資對抗風險，對於如此龐大的產業再加特別的保護，事實上可能造成對其他產業甚至居民造成歧視的結果，不是國家應有的公正的立場。
- (2) 高科技園區定義不明，比方說新吉園區算嗎？

(六) 吳委員茂成

1. 鹽水河流域整體調適規劃應以作為國土計畫的水利部門，進行相關的研究及分析建議。在風險地區的圖示表現，綠色調過於相近，在地圖中不易判別，建議重新修正，改以具有差異性及易讀利判的色調標示。同時應將相關上位法令列出，才能將水利部門計畫的精神，在相關部門計畫及都市計畫程序中落實。
2. 重點保護區及淹水潛勢區分類，應說明其定義，同時要符合現實，特別是中淹水地區以 29 公分起算，若是低於 29 公分就列為非淹水潛勢地區嗎？
3. 以鹽水河流域來說，現行台南市國土計畫及都計相關開發範圍，與歷年淹水地區應套疊，分析水利部門計畫的重要性，讓社會大眾了解，例如，看西農場原為台南市水利局的在地滯洪區，但是近期又通過都計變更，即將開發，相關滯洪池規劃如何提升設計標準，天馬電台文創區滯洪池原規畫 9.9 萬噸，未來如何落實，本案應以案例分析來說明水利部門的重要性，讓大平台其他部門了解。

課題	課題概述	公部門回應 / 小平台辦理情形
B.1 國土規劃	<p>B.1.2 國土功能分區研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臺南市國土計畫於114年5月1日前公告「國土功能分區圖」 淹水區非國土分區劃設之參考指標，需由中央或地方水利主管機關提出、指認易發生災害區後，市府都發單位才可據此因應 蒐集、匯整計畫區歷年淹水調查資料，統計出易發生淹水災害之村里地區 彙整整理出易淹水區與土地使用分區間的關係，將土地分為六類，並對各類土地研擬不同發展調適策略，以供都發單位參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水利局：本次易淹水區域係參考經濟部水利署106年公告之第三代淹水潛勢圖 都市發展局：本專案如對於土地空間有提出來的基本管制作為，即需透過都市計畫程序予以落實 六河局：建議以未來治理工程完工後之淹水情形作為參考的圖資，以利後續相關單位研擬國土計畫分區及研擬土地使用管制策略



4. 逕流分擔、出流管制部分，本案應檢討鹽水河流域相關大型開發案、以及滯洪池設計規畫案，進行檢討分析，才能促請其他部門了解，即時進行政策評估，以謀公共利益。例如，安南區商 60、看西農場擴編皆位於鹽水溪排水線上游與中游，鹽水溪排水線水位能否降低，攸關各支排能否重力排水，因此，這二個重大開發案所需的滯洪池設計標準，理應提高，以因應未來極端氣候危機，然而商 60 滯洪池的設計標準，未達看西農場滯洪池的 100 年重現標準，如何調整其他相關滯洪池設計標準（例如五號、六號滯洪池），進行整體調適改善，實為刻不容緩之事，建議應分析說明，以利大平台的相關部門進行政策調整。

課題	課題概述	公部門回應 / 小平台辦理情形
B.2 逕流分擔	<p>B.2.1 推動逕流分擔</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水利署近年的重要政策之一 目前已公告曾文溪排水逕流分擔實施範圍，持續辦理曾文溪排水逕流分擔計畫 鹽水溪水系逕流分擔評估亦正辦理中 追蹤辦理情形，納入本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水利局 & 交通局 & 工務局 & 教育局 & 六河局：持續配合、提供相關執行成果
B.3 出流管制	<p>B.3.1 推動出流管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民眾不瞭解政府對於土地開發之出流管制作為，會擔心開發造成排洪問題 民眾希望開發區尚未施設之滯洪設施(如安南區商60之滯洪池)能擴大量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水利局：安南區商60因目前已發包現正辦理開工中，其滯洪池因已設計完畢無法擴大量體，且當時設計量體時已有考量淹水補償量體，擴大其量能 六河局：將洽詢水利署是否開放出流管制計畫書管理網站之權限，供民眾查詢
	<p>B.3.2 新吉工業區滯洪池出流控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民眾關切新吉工業區內之滯洪池是否有發揮成效及工業區廢水是否會隨排水排出，影響周邊農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濟發展局：該滯洪池採自然溢流設計，若外水高於舌閘，園區內將不會向外排出故無操作資料，且污水全面回收再利用，故亦無污水排放之問題
	<p>B.3.3 國八交流道及看西農場之低地開發補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民眾認為國道八號交流道周邊及看西農場皆屬天然之低地，開發時應納入低地補償概念於相關滯洪設施之設計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都市發展局：該地區未來開發工程將採用100年重現期之24小時降雨量之條件進行滯洪設施之設計 南科管理局：後續將依經濟部110年1月1日核定之出流管制規劃書所提「淹水補償設施」，納入低地補償概念

5. 韌性防災有關社區水患自主防災，目前僅有十二個社區，數量偏低，應擴大推行，此外，發展在地微氣候資料記錄，一是流域治理公民科學培力，二是促進民眾了解流域治理相關專業知識技藝，六河局應編列相關預算進行推廣。三是易淹水的村落及流域，應監測降雨量，才能確實掌握淹水情勢。智慧防災系統也應結合流域治理公民科學培力，將滯洪池實際排水與蓄水操作，納入智慧防災系統記錄，供大眾即時查詢了解，發揮即時預警及促進流域治理公眾討論。

課題	課題概述	公部門回應 / 小平台辦理情形
B.5.1 社區水患自主防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民眾希望能針對易淹水區社區發放簡易雨量計，結合智慧防汛的工具進行易淹水地區的雨量、區排水位（上中下游）等地微氣候資料記錄，並開放給民眾共筆 針對民眾需求提出課題討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水利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針對既有及新建置之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皆有提供「雨量筒」及「水尺」等設備 民眾自有設備資料品質難以掌控，若公開共筆資訊易有爭議，建議以氣象局及本局公開之雨量或水位資訊為主
B.5 韌性防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台南水情即時通APP已將設置之雨量、水位、淹水感測器、CCTV等水情資訊提供給民眾 民眾對此部分較不瞭解，希望政府提供平台，供淹水發生時，可立即發布相關照片及訊息，並提供雨量水位等水情資料下載 民眾亦希望即時公開滯洪池在豪大雨期間的操作及其儲蓄水量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小平台共識：智慧防災系統建置公開資料下載及民間上傳在地觀察資料等功能，以利公私協力推動流域行動學習，提升資訊蒐集及應用之效能 水利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於公開資料平台開放區排影像資料、感測器資訊等資訊，已有部分滯洪池水位資料亦有呈現，現已規劃未來將滯洪池相關資訊，包含水位、滯洪量、預洩降等資訊於APP內提供民眾查詢 針對災點回報部份，因已有1999災情回報專線及水情中心，建議統一於單一窗口回報，避免有誤報問題 六河局：可將六河局管理之雨量及水位站等資料公開，提供給有需要者

民眾參與課題

(七) 何委員建旺(書面意見)

1. 同意在地滯洪之規劃據以推動。
2. 對流域智慧防災，建議六局就執行之相關計畫項下陸續推動。

議案二 結論

1. B.1.1 土地洪氾風險評估，土地洪泛相關因應作為，建議各權責機關仍應積極推動。
2. B.1.2 國土功能分區研商，水利單位只能提供淹水潛勢圖供國土規劃單位參考，於後續國土規劃時做一適當分區。
3. B.2.1 推動逕流分擔，目前曾排已公告實施範圍，另鹽水溪正辦

理中，請錄案持續追蹤辦理情形。

4. B. 3.1 推動出流管制，六河局出流管制資訊是否公開，牽涉法令等相關規定，將洽詢水利署是否開放，並錄案追蹤辦理情形。
5. B. 3.2 新吉工業區滯洪池出流控制，建議臺南市水利局研議納入智慧防災中，與其它滯洪池操作一併公開。
6. B. 3.3 國八交流道及看西農場之低地開發補償，看西農場開發案目前僅至出流管制規劃階段，仍未到出流管制計畫書階段，目前據相關單位所提資料，該區域已採 100 年重現期距之標準，且後續將納入低地補償機制。後續是否資訊公開將錄案追蹤辦理情形。
7. B. 4.1 推動在地滯洪，目前水利署已函頒相關要點，建議相關權責機關參考辦理。
8. B. 4.2 流域內公有地、魚塢、濕地、農田之調查與保留，目前各單位皆傾向於保留作為滯洪之功用，建議臺南市都發局在後續國土規劃時參酌。
9. B. 5.1 社區水患自主防災，目前不論是臺南市政府或高雄市政府皆極積推動，後續將持續推動辦理；有關微氣候紀錄資料，歡迎民眾提供淹水紀錄，雖不是專業資訊但有助於了解現地狀況。
10. B. 5.2 推動流域智慧防災，目前臺南市政府及高雄市政府皆有推動，請臺南市政府持續辦理；相關雨量、水位資料均已公開在相關網頁，並放置於流域網頁及六河局官網供各界參考。
11. B. 6.1 流域溝通平台延續，因應未來流域氣候變遷，公私協力仍應持續深化合作、溝通，建議應持續推動相關溝通平台計畫之合作。

議案三、藍綠網絡保育及水岸縫合改善主軸之追蹤控管

(一) 吳委員仁邦

1. 議案三(P. 22)的 C.1 環境脆弱度、C.1.1 區分為水質對應到水域，保護的是魚+蝦虎+蝦+螺+貝+水昆+水鳥，河岸應對應到濱溪帶→水岸連結+樹林或草生地+紅樹林+陸生溪蟹+蛙+草鴉+鳥，應劃分

不同生態區域圖(或關注圖)。

2. 議案三(P.23)C.1.3 推動生態檢核機制，審查委辦計畫應有一定比例生態背景學者或專家，辦理生態檢核執行者需具備生態背景專業，妥善辦理及邀請關注的 NGO(及民眾)，落實公民參與、資訊公開。
3. 議案三(P.23)C.1.4 建議改為「推動溪流知識的河相、河溪的骨架結構、河溪生態系統」。
4. 議案三(P.25)國土綠網，C.3.1 水域廊道的八甲攔河堰魚梯設置要有妥善評估，是針對何魚類？後續維管？C.3.3 三崁店諸羅樹蛙園區維持既有水文及棲地品質。
5. (P.26)建議水汙染等議題應都合併到水質改善。

(二) 王委員雅禾

1. (P.27)D.1.2 污染源削減案，目前工業區的污水下水道及污水處理廠依法規定是由經濟部工業局及各縣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所主政，建議應持續爭取經費進行規劃推動。

(三) 黃委員修文

1. C.1.1 指標物種：最好有 promotion 的活動，像是 logo 的設計、吉祥物？教案等以便向流域學生介紹。
2. C.2.4：同意疏伐，建議用”工作假期”的方式由志工或者學生實施，不要由包商承包大規模施作，因為工作假期的方式可以同時進行環境教育。
3. D.1.1 污染總量：以淡水河的經驗，若由環保單位主導，即使耗費數千億，經過數十年，水質依然難以令人滿意，建議促成沿岸社群積極參與，參考國內外案例，靈活的進行。
4. D.1.2 污染源削減：所監測到銅離子超標的問題無法不去面對，新竹香山的例子顯示即使監測值 0.03ppm，到 1989 年就有出現綠牡蠣，到 2005 年問題才嚴重化，2009 年整個產業瓦解，環境的累積性的問題不能忽視。

(四) 吳委員茂成

1. 國土綠網應將各排水線生態檢核及集水區內相關環評調查彙整，依流域上中下游，標示出生態特色，以利後續進行鹽水河流域綠網營造，例如，鹽水溪排水線為感潮明顯河段，海水漲潮可到台灣歷史博物館，水域生態十分豐富，可以經由台灣山海圳國家綠道，串連四草溼地、台江十六寮村落生態、三崁店糖廠、台史館滯洪池及國八道橋下鄰近農場漁塭生態、南科堤塘港湖，串成水與綠共構、水岸縫合的鹽水溪排水線綠網。

課題	課題概述	辦理情形	民眾參與課題
C.3 國土綠網	C.3.1 維持水域廊道通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鹽水溪八甲鵝河堰對上下游河段之魚類有阻隔的效應 鹽水溪河口段有陸蟹(凶狠圓軸蟹)橫向廊道阻隔問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小平台共識： 建議農田水利署嘉南管理處於八甲鵝河堰整體改建時將魚梯設置納入評估 防止陸蟹路殺納入生態保育對策
	C.3.2 綠網改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土保育綠色網絡建置涵蓋地區廣泛、管理部門複雜，且涉及之利害相關者亦非常多元，如何透過治理、管理與保育工作推動，整合不同生產與生態功能，及縫補不同生態保育區，將是後續建置與治理各種國土保育綠色網絡之重大挑戰 	蒐集鹽水河流域國土保育綠網執行成果，納入下次公部門討論
	C.3.3 三崁店諸羅樹蛙圖區維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位於鹽水溪左岸之永康三崁店荒廢舊糖廠，為目前台灣發現最南邊的諸羅樹蛙棲地 民眾希望結合三崁店神社，配合在地文史及生態解說，使地方創生，作為教育研究及休閒的場域 	<p style="text-align: right;">民眾參與課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小平台共識： 建置諸羅樹蛙生態圖區 建議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應對三崁店土地使用及保育應有時間表，並公告周知，以利民間社群結合諸羅樹蛙保育及三崁店神社，作為地方創生、生態教育、研究及休閒的場域
	C.3.4 推廣 NGO、NPO 自主研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台江流域學校、樹谷文化基金會等民間團體多年來均有進行相關自主研究 提出此課題追蹤、紀錄，並協助推廣 	蒐集相關自主研究成果，納入下次公部門討論

2. 環境營造應結合現行規畫或設計、施工中、已完工的排水線，展開藍綠共構、水岸縫合的課題討論，進行環境營造。例如曾文溪排水線正分段施工中，歷次公民會議討論建議規畫排水線綠道，已完工的海尾寮排水線綠道環境營造及安順寮排水線，則是到目前皆未進行，三案應列入課題討論，在大平台會議，透過政策協調，展開後續規劃設計。

綠色交通應結合台灣山海圳國家綠道國家重要政策，以排水線綠道化，落實藍綠共構、水岸縫合的願景目標，例如，安順寮排水線綠道化，即可結合安順寮滯洪池、水質淨化廠、台灣歷史博物館、南科樹谷園區、安南醫院、和順工業區、山海圳國家綠道、

台江國家公園，形成水與綠共構的綠色交通網絡。

議題	內容說明	公部門平台研商		預計辦理方式說明
		進行民眾參與	不進行民眾參與	
D.3 環境營造	D.3.1 鹽水溪水系特色河段環境營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目前鹽水溪河川環境管理規劃內，已考量鹽水溪河川高灘地在2年重現期洪水下即會淹沒特性，利用有限之水陸域空間，研提具有鹽水溪特色之環境願景，並選擇大港觀海橋至永安橋(斷面11~29)、新港橋至八甲橋(斷面53~69)及許縣溪橋至新南北寮橋(斷面75~80)進行特色休閒廊道營造。 民眾建議應結合現有規劃或是執行中的重要排水治理工程進行水岸綠道空間營造，例如海尾寮排水、曾文溪排水、六塊寮排水、安順寮排水、鹽水溪排水(直加弄圳)等河段，並對於安順寮排水之港口(港港)滯洪池，期增加林蔭休憩、夜景燈光等設施，使其成為休憩聚點，故提出此議題針對鹽水溪水系各河段追蹤、討論、紀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計畫蒐集、彙整鹽水溪水系各河段環境營造成果，以公開資訊及大平台追蹤。 六河局及臺南市政府水利局針對現正執行之排水治理工程討論推動水岸綠道空間營造之可行性。
	D.3.2 鹽水溪河口灘地經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家級鹽水溪口濕地(斷面0~斷面11)鄰近國際級四草濕地，且在台江國家公園(一般管制區)範圍，生態相當豐富，在不干擾既有生態環境之前提下，可有條件可發展環境教育及生態旅遊，故提出此議題追蹤。 地方NGO團體建議，可適當的導入環境教育學習活動，以供生態及文化的深度觀光使用。 南市府觀光旅遊局建議，安南區公所可向海洋委員會提出計畫，申請環境教育學習活動之補助經費，目前台南市南區公所也獲得海洋委員會「110年推動臺南市南區海洋地方創生教育發展」補助經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協議六河局、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與南市府觀旅局、安南區公所等單位提供鹽水溪河口經營成果，以公開資訊。
D.3 環境營造	D.3.3 鹽水溪開闢區域營造	<p>第六河川局現正進行鹽水溪許縣溪橋~二高橋左岸堤防(斷面75~77-3)整治，當地周邊之新光社區、關廟青等NGO團體希望可以配合關廟的生態、文化(關廟自來水塔遺址、南北寮橋上游吊橋遺址)及觀光(南寮北寮彩繪村)一併進行區域性的河川環境營造工作，當地之關心生態之團體則害怕整治工程變成變相的景觀工程，破壞當地生態，故提出此議題研商，以凝聚未來整治及營造方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六河局所委託之長榮大學團隊召開小平台會議(民間討論會)，並確認關切團體的參與(關廟青、新光社區台南社大、許又仁議員服務處)。 協議六河局說明該河段治理需求及治理原則。 民間討論區域營造構想。
D.4 綠色交通	D.4.1 建構自行車路網	<p>鹽水溪大港觀海橋至永安橋(斷面11~29)及新港橋至八甲橋(斷面53~69)河段民眾反應有休憩需求，期望於堤頂空間設置人行、自行車道；三村國小建議於環河快速道路通車後，鹽行段防汛道路應實施管制，以維持學童上學及河川觀察的安全；台江分校建議自行車道可結合臺南市的綠色交通路網及目前已建置完成的山海圳綠道，連結社區路網及進行斷點連結，擴大使用層面，增加後續的使用率，故提出此議題研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六河局所委託之長榮大學團隊召開小平台會議(民間討論會)，並確認關切團體的參與(三村國小)。 長榮大學團隊說明目前自行車路網情況。 民間討論需求。

3. 小平台民眾參與會議應注意民眾參與專業倫理，避免造成參與者之間因意見討論及跨域溝通問題，造成兩者之間的對立。各項公開資料，應以公部門各項水利規劃及治理報告、以及相關規畫調查報告為主，依流域項別分類，以利查詢。

(五) 何委員建旺(書面意見)

1. 對生態檢核部分，建議六局就個案依權責配合辦理。
2. 水質改善同意依預計辦理方式執行。
3. 環境管理，依治理原則提出地方說明確認辦理。
4. 綠色交通，各權責機關擬定應依法辦理，並考量危安及防洪安全。

議案三 結論

本議案待第 2 次大平台會議時再予討論。

議案四：鹽水河流域願景目標之追蹤控管

(一) 何委員建旺(書面意見)

1. 就前述 4 大主軸建請黎明公司就鹽水溪執行之各項規劃，如鹽水溪風險評估、鹽水溪管理規劃、鹽水溪環境改善計畫等項下研擬可執行之願景目標。

議案四 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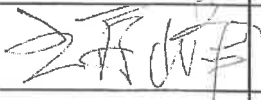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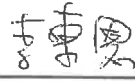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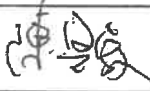
本議案待第 2 次大平台會議時再予討論。

「鹽水河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規劃(1/2)」案
大平台第一次會議簽到簿

主辦單位：第六河川局

時間	110年8月24日(星期二)上午9時0分		地點	水情中心2-1會議	
主持人	陳世峰 代		記錄	陳金鐘	
出席人員	編號	姓名	服務機關	簽名	備註
	1	彭委員合營		彭合營	
	2	何委員建旺			書面意見
	3	簡委員仲和			書面意見
	4	詹委員明勇			請假
	5	吳委員茂成			視訊
	6	魯委員臺營		魯臺營	
	7	黃委員修文		黃修文	
	8	吳委員仁邦		吳仁邦	
	9	王委員雅禾		王雅禾	
	10	陳委員建成			請假
	11	陳委員世峰		陳世峰	
	12	吳委員俊益		吳俊益	
	13				
	14				
	15				
	16				
17					

出席人員	編號	姓名	服務機關	簽名	備註
	18		經濟部水利署	黃西亮	請假
	19	✓	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		
	20		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		請假
	21		經濟部工業局		
	2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23	✓	交通部鐵路管理局		請假
	24	✓	交通部觀光局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5	✓	交通部觀光局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6		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五區養護工程處新化工務段		
	27	✓	內政部營建署下水道工程處		
	28		內政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		
	29	✓	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3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3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南分局		請假
	3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嘉南管理處		
	3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		
	34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		
	35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36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區管理處		
37					

出席人員	編號	姓名	服務機關	簽名	備註
			臺南市政府水利局		
					
				楊立中	素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臺南市安南區公所		
			臺南市永康區公所		
			臺南市關廟區公所		
		臺南市七股區公所			
		臺南市西港區公所			
		臺南市安定區公所			
		臺南市安平區公所		請假	
		臺南市中西區公所			
		臺南市北區公所			

編號	姓名	服務機關	簽名	備註
68 ✓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69 ✓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70 ✓		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71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72		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73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74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75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76				
77		本局工務課		
78		本局管理課		
79				
80		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主持人 石永祺	
81			賴登臻	
82			王詩婷	
83				
84		長榮大學	王詩婷	
85				
86				
87				
88		第六河川局		
89			傅念銘	
90			孫子光	
91			李宸榮(園)	

出席人員

**召開「鹽水河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規劃(1/2)」案大
平台第一次會議
簽到表**

時間	2021年8月24日 08:30	地點	多點 MCU-07
主持人		紀錄	

出席人員: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嘉南管理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			
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五區養護工程處新化工務段	幫工程司	翁晉裕	翁晉裕
交通部觀光局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課員	張雅萍	張雅萍
交通部觀光局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課員	黃煜彬	黃煜彬
交通部鐵路管理局			
內政部營建署下水道工程處南區分處	約用人員	林筠婷	林筠婷
內政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名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技士	蘇瑋佳	蘇瑋佳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區管理處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			
永康工業區服務中心	組長	鄭元東	鄭元東
磐誠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師	楊朝仁	楊朝仁
磐誠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助理總監	江懿秦	江懿秦
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科員	陳心揚	陳心揚
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技正	張逸平	張逸平
經濟部工業局	技術員	許璧國	許璧國
經濟部工業局			
經濟部工業局永康工業區服務中心	技術員	廖顯宗	廖顯宗
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名
臺南市七股區公所			
臺南市中西區公所			
臺南市北區公所			
臺南市安南區公所			
臺南市安定區公所			
臺南市安平區公所			
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約用人員	沈兆棠	沈兆棠
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約僱	周清風	周清風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副總工程司	簡莉莎	簡莉莎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正工程司	簡國棟	簡國棟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技佐	張石明	張石明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技佐	李昱憲	李昱憲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名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專員	王俊程	王俊程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約聘人員	李竑鈺	李竑鈺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股長	蘇奕端	蘇奕端
臺南市永康區公所			
臺南市西港區公所			
臺南市關廟區公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技士	汪琮璋	汪琮璋
長榮大學	助理	劉清榮	劉清榮
長榮大學	助理	賴怡慈	賴怡慈